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昆山国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昆山国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昆山国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查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内容。

二、《关于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及调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以下无正文，仅为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杨国栋 杨国栋

2022 年 8 月 22 日



（本页无正文，为《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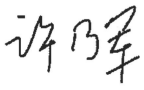
李杨_____

2022 年 8 月 22 日



（本页无正文，为《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许乃军 
许乃军_____

2022 年 8 月 22 日

